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国证监会2014年1月26日证监许可【2014】146号文注册募集的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7月25日正式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31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 3.表决方式详见本公告“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合同终止、基金收益分配、投资组合限制等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说明详见《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说明》（见附件四）。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7月31日，权益登记日当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注：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权益登记日当天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会议表决权）。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大会的填写详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nfund.com>）下载并打印或以上格式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的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单位公章或控股机构的业务公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并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为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的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书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的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授权的授权委托书（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作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的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作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并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书或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授权的授权委托书。如代理人作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的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作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并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并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以及授权的授权委托书（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作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的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作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并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户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等，以基金管理人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写好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自2026年7月31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17:00止的期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等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37楼
邮政编码：518017
联系电话：010-66290076
收件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部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邮寄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准为准。

4.网络授权（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基金管理人提供网络授权（微信号：南方基金）、官方微信小程序（小程序名称：南方基金服务）、官方APP（APP名称：南方基金）和官方网站<http://www.nfund.com>）提供个人投资者进行授权，由基金管理人根据授权人的表决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

网络授权的截止时间自2026年8月3日起至2026年8月18日15:00止（授权时间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通过网络进行授权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应正确填写姓名、证件号码等信息，以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真实。网络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5.授权的确定原则
（1）直接授权优先原则
如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授权委托，又存在直接投票表决，则以直接表决有效表决，授权委托无效。

（2）最后授权优先原则
如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有不同时间多次进行有效授权，无论表决意见是否相同，均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如最后收到授权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按以下原则处理：若多次授权的表决意见一致的，按照最后提交的表决票为准；若多次授权但授权意见不一致或均没有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投票表决。

6.基金管理人可接受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委托，以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的身份参加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参与表决。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兩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表决截止日（即2026年8月31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根据授权人对计票过程的监督，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享有同等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内送达基金管理人，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基金份额，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判断对或意思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表决权并投“弃权”计人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每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关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合同终止、基金收益分配、投资组合限制等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

3.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人出具表决意见的授权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委托和受托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和持有基金份额的委托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决议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基金份额的持有人有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基金管理人可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6个月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7月31日。

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非表决意见或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表决意见或授权意见依然有效，但如果表决或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表决或授权，则以最新的有效表决意见、授权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并详细说明拟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32-42楼
法定代表人：周易
成立时间：1998年3月6日
电话：（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2.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4.公证员：丁青松

5.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6.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7.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8.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und.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

9.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合同终止、基金收益分配、投资组合限制等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议案

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调整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终止、基金收益分配、投资组合限制等内容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四《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说明》。

本基金如有说明并将在上述修改后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审议通过的事项，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实施。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二：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类型	☐ 身份证 ☐ 营业执照 ☐ 其他（请填写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审议事项	《关于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合同终止、基金收益分配、投资组合限制等条款并修订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弃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因公证工作的需要，请您准确填写联系电话； 2、请勾选“√”方式选择表决意见； 3、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对应基金份额的表决意见； 4、必须填写一种且只能填写一种表决意见； 5、如表决意见与表决意见未选、多选、矛盾或不明确，无法判断成弃权或无法判断成相互矛盾，但其他答案符合会议公告规定的，视为有效表决，计入有效表决数，并作为“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应加次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大会决议的基金份额总额； 6、本表决票可用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投票或出具授权委托，从授权上做出，如能形成有效表决，即构成有效表决形式； 7、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当日有效，自今日至8月31日止，期间定可形成有效表决票并征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述表决有效，但如果表决方式发生无效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做出无效表决，则自该无效的有效表决方式或表决意见无效，	
附件3：		